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 决议公告暨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 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10月25日以现场审议和通 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,会议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董事长翁荣金主持。会议应到董事5名、实到董事3名,另2名独立董 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,会 议合法有效。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翁荣金、翁荣弟、金洲斌现场 审议表决和独立董事罗仲伟、张官霞通讯参加表决。现将会议通过事 项公告如下:

- -、5 票同意,0 票反对,0 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2 年 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及《公司 2012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。
 - 二、关于召开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
 - (一) 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 - 1、召开时间: 2012年11月10日(星期六)下午14:00时。
- 2、召开地点: 浙江省义乌市四海大道浪莎三期浪莎内衣有限公 司会议室。
 - 3、召开方式:现场方式。
 - 4、会议召集人:公司第七届董事会。
 - 5、会议出席对象:
- (1) 截止 2012 年 11 月 2 日下午 3: 00 时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 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及股 东代理人。
 - (2)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

(二) 会议议题:

①审议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2011年度薪酬确认及预计2012年度

薪酬的议案》;

②审议《关于修改【公司章程】的议案》。

(三) 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办法

- (1) 登记时间: 2012年11月10日上午9:00时至11:00时;
- (2)登记地点:浙江省义乌市四海大道浪莎三期浪莎内衣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。
 - (3) 登记方式:
- ①基金及法人股股东持单位股东账户卡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 书、被授权人身份证。
- ②自然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、本人身份证,委托出席的需持出席 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(附后)进行登记。

(四) 其他事项

- (1) 会期半天,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
- (2) 联系人: 马中明
- (3) 联系电话: 0579-85438383, 传真: 0579-85435999 特此公告。

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10月25日 附件: 授权委托书(样本)

授权委托书

兹全权委托[]先生(女士)代表我单位(个人)出席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并代为行 使表决权。

委托人签名: 委托人身份证号:

委托人持股数: 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号:

受托人签名: 受托人身份证号:

委托日期: 2012年11月9日

有效期限至 2012 年 11 月 10 日